

人事处文件

青师人字〔2024〕36号

关于加羊杰等53名同志取得高教系列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通知

学校各单位：

根据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《关于同意备案加羊杰等53名同志高教系列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通知》（青人社厅函〔2024〕171号）精神，批准我校加羊杰等53名同志具备高教系列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。人员名单如下：

一、教授（13名）

加羊杰、彭春燕、商文娇、王甲泰、谢惠春、许乃才、张乐乐、赵晓娜、马存孝、郭连云、冶忠林、邹登朗、拉本（孵化青海理工大学（筹）兜底教师）

二、副教授（23名）

葛丽莎、韩芳、马冬梅、魏学刚、查晖芳、刘德铭、高强、

雍挺俊、付超、李琳、马瑞雪、马伟东、苗丛丛、慕生炜、普华、柔金措毛、王新然、徐光利、杨麒妃、张中磊、郑春晶、卓玛、朱瑞清（转系列）

三、讲师（3名）

王静、王雪菀、魏怀菊

四、助教（14名）

常胜南、陈小艳、党汉瑾、韩文丽、何增伟、刘立颖、马丹羽、宋泽夏、孙琳、许楠、原子戌、张训萌、赵想、朱强

根据《关于印发〈青海省职称评审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青人社厅发〔2022〕115号）第四十七条规定，以上同志的任职资格时间从2024年4月12日起计算。

附件：关于同意备案加羊杰等53名同志高教系列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通知（青人社厅函〔2024〕171号）

青海师范大学人才人事处

2024年5月17日

抄送：校领导、存档

青海师范大学人事处

2024年5月18日印发

打印：李全清

校对：陈逸韵

印：2份